证券代码: 871633

证券简称: 华电光大

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(补发)更正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电光大"或"公司")于 2019年 12月 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了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(补发)》(公告编号:2019-063),由于该公告存在错误,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 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:

(一)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长青、张俊姣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: 更正前:

押 左 拉 关 	合计拥有权	直接持股0股,占比0.00%
拥有权益的	益	间接持股 29,833,878 股,占比
股份数量及 比例(权益	29,833,878	29. 2489%
变动前)	股, 占比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,
文 <u>刘</u> 則)	29. 2489%	占比 0.00%
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,833,878 股,占
		比 29. 2489%

所持股份性		
质(权益变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.00%
动前)		
		直接持股0股,占比0.00%
		间接持股 4,921,092 股, 占比
拥有权关的	权益的 数量及 合计拥有权 (权益 益 为后) 4,921,092 股,占比 4.8246%	4.8246%(此次权益变动后,董长青将
		其持有的剩余华电新能源 21.6760%股
		权的表决权委托给贾文涛行使,故此
		处间接持股数量不包含该部分权
变动后)		益。)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,
		占比 0%
所持股份性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,921,092 股,占
质(权益变		比 4. 8246%
动后)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.00%

更正后:

	合计拥有权	直接持股 45,504,000 股,占比
拥有权益的	益	44. 61%
股份数量及	102,000,000	间接持股0股,占比0%
比例(权益	股, 占比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
变动前)	100%	56,496,000股,占比55.39%(股东北京
		中基信友节能技术有限公司、绍兴上

		虞东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
		伙)、北京中基普惠环保技术研究中心
		(有限合伙)分别与华电新能源签订
		了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,约定在决定公
		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,共同行使公
		司股东权利,特别是行使召集权、提案
		权、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, 若各方在
		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无法达成一致
		时,应当与华电新能源保持一致。华电
		新能源依其持有的股份及协议安排所
		享有的表决权足以控制公司股东大会
		的决议,决定公司的经营决策。)
所持股份性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,000,000 股,
质(权益变		占比 100%
动前)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.00%
拥有权益的		直接持股0股,占比0.00%
股份数量及		间接持股0股,占比0%
比例(权益	合计拥有权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,
变动后)	益0股,占	占比 0%
所持股份性	比 0%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%
质(权益变		右阳 住 冬 孙 运 强 肌 A 肌 A 上 L A A A A A A
动后)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,占比0.00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此公告仅更正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(补发)》(公告编号:2019-063)内容,对公司经营不造成影响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6日